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 | 海 | 小 | 南 | 国

SHANGHAI XNG HOLDINGS LIMITED

Shanghai XNG Holdings Limited

上海小南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6)

(1)委任執行董事

(2)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

上海小南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何清華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何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何先生

何先生，39歲，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法學院。彼具備深厚的法律功底，以及金融與貿易的複合型知識結構。其職業生涯涵蓋銷售、財務規劃、證券管理及國際貿易。彼於二零零九年在廈門燕之屋擔任銷售代表，展開其職業生涯，其後曾於民生銀行及渣打銀行廈門分行擔任財富管理經理，並先後於二零一一年加入康宏理財控股有限公司及於二零一二年加入香港南華財務及管理有限公司。憑藉其法律背景，彼為高淨值客戶提供多元化的財富管理解決方案，拓展跨境業務，並在年度業務量方面名列前茅。彼隨後出任金鴻證券公司的董事長，期間帶領制定差異化發展戰略，推動投資銀行及資產管理業務取得突破，並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控制體系。彼亦為中新證券公司的戰略規劃作出貢獻，為其風險管理框架及業務擴張提供支持。疫情過後，何先生加入宏厚貿易有限公司擔任經理，負責監督國際貿易業務、穩定歐美核心市場，並將業務擴展至東南亞。彼引入精細化供應鏈管理及財務風險控制方法，以確保跨境業務的合規性及穩定性。

何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均可提前不少於一個月發出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根據服務合約，彼有權獲得每年12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及酌情花紅，此乃董事會根據其每年的服務情況，參考其在本公司的年度業績、經驗、資歷、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價釐定，將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不時審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何先生須輪值退任及重選為董事。何先生的任期將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有資格根據細則在該次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何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有關何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2)(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與委任何先生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由於希望有更多時間專注於其他個人事務，胡曉琦女士（「**胡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並辭任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均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胡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分歧，且其辭任並無事宜須提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證券持有人（「**股東**」）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胡女士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姚亞飛先生（「**姚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均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姚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姚先生

姚先生，29歲，畢業於鄭州財經學院，主修旅遊管理與市場營銷，並輔修會計學。彼於食品供應鏈管理、生產營運及市場推廣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投身食品供應鏈行業前，曾任職於高端酒店餐飲管理領域，負責生產管理及市場拓展。彼成功根據詳細的市場分析設計並執行推廣活動，顯著提升產品市場份額及品牌知名度。於生產管理方面，彼建立標準化操作程序及嚴格的質量控制體系，在確保產品穩定性的同時降低成本並提高效率。彼亦在跨部門協作中展現出卓越的溝通及解決問題能力，並獲得同事及業界同仁的認可。

姚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自其獲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姚先生將有權收取年度董事酬金每年12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資歷、工作經驗、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現行市場水平後，並根據薪酬委員會之建議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姚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確認，姚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彼均為獨立；(ii)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彼於獲委任時的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姚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何先生及姚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熱切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上海小南國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顧桐山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顧桐山先生、邱繼英女士、崔晉僑先生及何清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顧莉娜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詩敏女士、張振宇先生及姚亞飛先生。